



大会

Distr.: General
26 March 2013

第六十七届会议

议程项目 23(a)

大会决议

[根据第二委员会的报告(A/67/440/Add. 1)通过]

67/221. 从最不发达国家名单毕业的国家的平稳过渡

大会，

回顾 2011 年 5 月 9 日至 13 日在土耳其伊斯坦布尔举行的第四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通过的《伊斯坦布尔宣言》¹ 和《2011-202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² 其中各会员国承诺帮助最不发达国家实现到 2020 年半数最不发达国家达到毕业标准的总体目标，

考虑到 关于从最不发达国家名单毕业的国家的平稳过渡战略的 2004 年 12 月 20 日第 59/209 号决议，

回顾 其 2011 年 12 月 22 日第 66/213 号决议，其中请大会主席根据《伊斯坦布尔行动纲领》设立一个旨在进一步研究和加强脱离最不发达国家类别的国家的平稳过渡进程的特设工作组，并向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提出报告和具体建议，

又回顾 其关于执行从最不发达国家名单毕业的国家平稳过渡战略的 2011 年 6 月 29 日第 65/286 号决议，

还回顾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于发展政策委员会第十四届会议的报告的 2012 年 7 月 27 日第 2012/32 号决议，

强调 从最不发达国家名单毕业对有关国家来说是一个重要的里程碑，意味着至少在实现某些发展目标方面取得了重要进展，

¹ 《第四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报告，2011 年 5 月 9 日至 13 日，土耳其伊斯坦布尔》(A/CONF. 219/7)，第一章。

² 同上，第二章。



1. **表示注意到**进一步研究和加强从最不发达国家类别毕业的国家的平稳过渡进程特设工作组的报告；³
2. **又表示注意到**秘书长关于《2011-202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执行情况的报告，⁴尤其是关于毕业与平稳过渡进展情况的第三节；
3. **重申**必须确保一国从最不发达国家地位毕业不会导致该国在发展方面已取得进展的中断，并在这一方面认识到，从最不发达国家行列毕业的进程应包括考虑适当的奖励办法和支助措施；
4. **敦促**将毕业国家以及所有双边和多边发展和贸易伙伴根据世界贸易组织规则继续努力或加紧努力，酌情推动充分执行第 59/209 号决议，以确保将毕业的最不发达国家实现平稳过渡；
5. **确认**必须提供与财政支助、技术援助和贸易相关措施等领域专门给予最不发达国家的支助措施和相关平稳过渡措施有关的信息，包括其时间框架、特征和模式；
6. **请**秘书长进一步加强对专门给予最不发达国家的现有国际支持措施、其特征和模式的信息共享和了解，在这方面，赞扬秘书处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开发设立支援最不发达国家措施门户，作为在线信息共享的重要全面工具，鼓励继续更新和改善这一工具；
7. **强调**成功过渡的必要基础是，每个将毕业国家都应在大会注意到提出关于一国可以毕业的提议之日起至毕业生效之日期间，在本国领导下并在《2011-202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² 所有利益攸关方的适当参与和国际社会支持下，优先制订国家平稳过渡战略，并强调平稳过渡战略应包括一套全面一致的具体、可预测措施，符合毕业国家的优先目标，同时考虑到其自身具体的结构性挑战和脆弱性以及自身优势；
8. **建议**将毕业国家与双边和多边发展和贸易伙伴的合作，设立第 59/209 号决议规定的协商机制，以协助制订过渡战略，确定相关行动，并谈判确定行动期限以及适合本国发展情况的分阶段取消措施，建议把该机制与将毕业国家与其发展伙伴之间的其他相关协商进程和举措结合起来；
9. **再次促请**将毕业国家的发展和贸易伙伴做出努力，使其双边和多边战略及援助方案支持这些国家的国家过渡战略；

³ A/67/92。

⁴ A/67/88-E/2012/75 和 Corr. 1。

10. **决定**表示注意到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于国家从最不发达国家名单毕业问题的决定，以及在理事会通过这些决定后的大会第一届会议将一些国家列入名单；

11. **邀请**将毕业国家和已毕业国家执行平稳过渡战略，作为其通盘发展战略的一部分，并将平稳过渡问题纳入相关文件，包括减贫战略文件和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贸易方面技术援助强化综合框架下的贸易一体化诊断性研究的行动汇总表；

12. **请**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署长在得到请求时以联合国发展集团主席的身份，责令驻地协调员作为协商进程的协助人提供支助，并协助将毕业国家编写其过渡战略；

13. **请**联合国系统各实体在得到请求时，根据现行任务规定和资源情况，通过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向将毕业国家提供目标明确的援助，包括能力建设举措，以支持拟订和执行国家过渡战略；

14. **邀请**承诺将自己一定比例的资源划拨给最不发达国家的联合国实体根据每个将毕业国家的具体发展情况，考虑以可预测的方式，在固定的时间范围内延长和分阶段取消给予已毕业国家的专门针对最不发达国家的支持措施；

15. **邀请**发展和贸易伙伴考虑将贸易相关技术援助列为支持每个国家过渡战略承诺的一部分，以便通过强化综合框架、贸易援助及其他文书等途径，协助将毕业国家适应分阶段取消贸易优惠；

16. **再次邀请**世界贸易组织所有成员考虑在与已毕业国家发展情况相适应的期间内，向已毕业国家提供给予最不发达国家的现有特别和差别待遇措施及豁免；

17. **邀请**尚未确立延长或分阶段取消优惠市场准入程序，包括除其他外无关税和无配额待遇的贸易伙伴，作为一般性措施或在协商机制中，以可预测方式澄清其立场，说明如何延长专门给予最不发达国家的优惠、延长年数或分阶段削减措施的详细情况；

18. **邀请**联合国系统专门针对最不发达国家的基金在与最不发达国家发展情况相适应的期限内，继续在现有资源范围内以分阶段减少的方式，向已毕业国家提供技术援助；

19. **鼓励**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在与已毕业国家发展情况相适应的期间内，从毕业之日起至多三年向已毕业国家提供自愿差旅津贴；

20. **邀请**将毕业国家的政府在协商机制支持下，每年向发展政策委员会报告过渡战略制订情况，自毕业生生效后三年内每年提出一份关于顺利过渡战略实施情

况的简明报告，此后每三年提出一份报告，以补充委员会对最不发达国家名单开展的两次三年度审查；

21. **请**发展政策委员会与已毕业国家政府协商，在毕业生效后三年内每年监测已毕业国家的发展进展情况，以后每三年监测一次，以补充对最不发达国家名单的两次三年度审查，并将结论列入其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交的年度报告；

22. **鼓励**最不发达国家与已毕业国家互动，了解和讨论已毕业国家在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高级代表办公室支持下得以毕业方面获得的经验并分享其教训；

23. **邀请**各发展伙伴考虑采用最不发达国家指标、人均国民总收入、人力资本指数和经济脆弱程度指数，作为其分配官方发展援助的部分标准；

24.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七十届会议提交一份进度报告，说明平稳过渡措施、包括在国家从最不发达国家类别毕业期间联合国系统为给予支持所采取举措的执行情况、实效和增值情况。

2012 年 12 月 21 日
第 61 次全体会议